

# 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海洋工程學院 重點特色計畫第二次推動會議會議記錄

壹、時間：98年06月16日（星期二）上午10時00分

貳、地點：本校海工學院會議室(致遠樓三樓)

參、主席人：陸瑞漢 院長

肆、出席：(如簽到單)

記錄：莊意琳

伍、主席報告：

1. 因學校研究計畫總件數未超過100件，故原定教育部核定之大專校院研究人才延攬方案欲聘任之研究助理只分配到一個名額，此名額將留給造船系招聘，擬與陳宏鐘主任協商建議加入王永聯老師團隊以利本計畫執行。
2. 為順利推動本計畫執行，聘任莊意琳小姐與謝佳紘小姐為本計畫的專任助理。

陸、工作報告與討論：

分項計畫 I 報告：

1. 今年10月8日將舉辦國際與國內的研討會，研討會內容如附件1，並於每場茶敘時間安排 Poster Session，本院各系所提出安排6篇 Poster 論文，共30篇論文。
2. 研討會企畫書與經費預算表如附件2。
3. 6月30日以前，請各老師提供邀請專題演講的人員名單、講題等....，提供給王主任，以便安排所有事宜，以提早申請經費，以利未來的作業。
4. 7月20日前將所有資料彙集，向教育部提出經費補助申請。
5. 有關雷達測波設備已通過採購程序，下月初將開標、議價，行動車也已接洽各廠商，期能儘快完成採購部分。

分項計畫 II 報告：

1. 大同電訊將於7月8日於高雄開台，擬請王主任、張國棟老師、陳義麟所長及陸瑞漢院長代為申請4個門號，2個提供於浮台使用，2個提供於行動車使用，預計7月中旬將可完成。

分項計畫 III 報告：如附件3。

1. 吳晉昌老師、王永聯老師、黃和順老師未來將保持隔週的週三上午10:00作為定期討論的時間，並填寫會議記錄交與莊意琳小姐。

柒、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海洋工程學院

案由：「聘任張國棟老師為海岸水及環境中心主任」，提請 討論。

說明：1.經98.6.3院務會議通過設置「海岸水及環境中心」。

決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海洋工程學院

案由：「邀請參與本重點特色計畫的校外專家學者擔任顧問群」，提請 討論。

說明：

1. 建議聘請參與本重點特色計畫的校外專家學者擔任計畫顧問群。
2. 每2個月邀請顧問群並參與開會，一方面讓顧問群了解計畫的執行進度，另一方面也聽聽顧問群的專業意見，首先預計在8月中旬邀請顧問群蒞校。

決議：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海洋工程學院

案由：「七至八月推動會議開會日期確定」，提請 討論。

說明：

1. 下次開會時間為 7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10：00 於本校海工學院會議室(致遠樓三樓)舉行。
2. 8 月份的開會時間暫預定為 8 月 12 日或 8 月 19 日。

決議：通過。

捌、臨時動議：無

捌、散會